

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

吉教科研办字[2018]6号

关于开展吉林省教育科学规划 智库研究专项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、长白山开发区教育局，梅河口市、公主岭市、长春新区教育局，各（县、市）区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提出的“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”的任务要求，加强全省教育领域智库建设，推进并形成教育智库发展新格局，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智库研究专项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关于中国特色智库建设指示精神为指导，结合大数据发展背景，深入研究我省新型教育智库建设面临的新形势、新任务，提出我省新型智库建设的新思路、新举措，突出对策研究，为进一步做好全省教育智库建设提供借鉴和参考。

二、申报有关要求

1. 本次申报选题，要突出教育智库建设对策性研究；同时，也可结合实际确立引领区域教育发展的宏观性、战略性选题进行申报。

2. 立项申报工作由各市（州）教科所、各高等院校教育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组织申报，省教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3. 凡有在研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的课题负责人不能申报。

4. 本次申报属于限额申报，各市（州）教科所、各高等院校原则上限报 2 项。

三、材料及申报时间

1. 报送纸质材料

（1）《申报书》（1 式 3 份）和《活页》（1 式 1 份）纸质版。

文本材料请各高校按附件 3 中的申报序号，在申报材料（评审书和活页）的左上角统一标注申报编号，即“申报序号+自然序号”（例如：吉林大学申报序号为 1，所报送的材料编号分别为 1—1、1—2，依此类推）。

材料按《申报书》1 式 1 份、《申报书》1 式 2 份打包整理；《活页》按 1 式 1 份打包整理。

《申报书》和《活页》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、A4 纸双面印制，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报至省教科办。

(2) “汇总登记表”纸质版。汇总登记表按附件 4 设计的内容填写，并加盖公章。

2. 报送电子版材料

(1) 《申报书》和《活页》电子版；

(2) “汇总登记表”电子版。

组织申报单位要将电子版材料以“申报单位+（2018 智库专项课题）”为文件名，汇总打包后统一发送至 jlsjkb@126.com。相关文件、材料下载地址：吉林省教育科学规划网（<http://jkghw.jl.edu.gov.cn/>）。

3. 申报时间

课题申报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7 日，各单位将材料统一报送到省教科办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1. 《申报书》

2. 《活页》

3. 高校及市（州）申报序号代码

4. 汇总登记表

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 年 8 月 31 日

